

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完善就學輔導機制暨補助要點

108年3月25日行政會議通過
109年2月24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110年1月25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照顧本校學生，以學習取代工讀的輔導機制，使學生得以同時兼顧課業與生活所需，特依教育部「提升高教公共性：完善就學協助機制，有效促進社會流動」項目辦理本校輔導機制及補助，訂定「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完善就學輔導機制暨補助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經費來源：以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-完善就學計畫經費支應，經費支用原則於上半年以該年度計畫總經費之50%為上限，下半年得依計畫總經費調整之。
- 三、申請資格：日間部一般生、無全職工作之在職專班生，並符合以下任一資格者。
 - (一)低收入戶學生。
 - (二)中低收入戶學生。
 - (三)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學生。
 - (四)原住民學雜費減免生。
 - (五)特殊境遇家庭之(孫)子女。
 - (六)獲弱勢助學計畫補助者。
 - (七)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。
 - (八)懷孕學生、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。
- 四、申請項目包括生活輔導、學業輔導及職涯輔導，各項補助規範詳見表一。
- 五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並送董事會備查，修正時亦同。

表一 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暨補助說明

| 面向 | 項目 | 申請說明 | 檢附資料 | 申請期限 |
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|--|--|
| 生活輔導 | 住宿補助金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申請校內住宿者，得申請住宿補助金 ➢ 已獲校內住宿補助者不予重複補助 ➢ 補助金額得依當年度經費調整及核發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住宿補助金申請表 | 第一學期第 4 週之週五截止。 |
| 學業輔導 | 學業獎勵金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當學期操性成績須 60 分以上 ➢ 當學期全科目及格 ➢ 獎勵金額依照級距分級核發，第一級距：學期平均成績 60-79 分；第二級距學期平均 80 分以上 ➢ 學分數低於 12 學分不核發 ➢ 獎勵金額得依當年度經費調整及核發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學業獎勵金申請表 ➢ 讀書計畫暨課業輔導時數表 <p>當學期任一課程參與課業輔導措施，如補救教學、同儕共學、精熟時間、讀書會等有助學習成效之時數證明，共 16 小時並訂定讀書計畫。</p>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每學期第 4 週之週五繳交前一學期學業獎勵金申請資料。 |
| | 自主學習助學金 | <p>主動參與研習、講座或自主學習活動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累計 30 小時，給予助學金 6,000 元 ➢ 每人每學期至多申請 2 次 ➢ 依當學期經費編列員額數，額滿截止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自主學習助學金申請表 ➢ 自主學習時數表 <p>-主動參與校內相關領域講座：教學或行政單位辦理與職涯、生涯、就業、品德、資圖相關之講座或活動及等有助學習之時數認證；學生若為實習生，各實習單位舉辦之專業講座亦得採計，至少 6 小時。</p> <p>-自主學習時數，如圖書館學習(時間表製作、計畫執行及管理、閱讀力訓練、注意力訓練、資訊檢索能力)、讀書會等時數認證至少 24 小時。</p> <p>-以上兩面向之時數證明，共 30 小時。</p>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第一學期：第 10 週之週五截止；第二學期為第 16 週之週五截止。 ➢ 未符合各面向基本時數，不予核發。 |
| | 專業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 | <p>各學科畢業門檻之證照，每年每人至多補助兩張證照報名費及兩張獎勵金(CPR 或相同等級證照除外)，每張 1,000 元，依公告程序申請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報名費應實報實銷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專業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申請表 ➢ 專業證照輔導時數表 <p>-補救教學、證照輔導、技術輔導、推廣教育、菁英培訓、同儕共學等有助專業證照取得之時數證明，共 8 小時。</p> | 第一學期：第 10 週之週五截止；第二學期為第 16 週週五截止。 |

| 面向 | 項目 | 申請說明 | 檢附資料 | 申請期限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|---|--|
| 職涯輔導 |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獎勵金每張 1,000 元 | | |
| | 英文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 | <p>每年每人補助至多 2 次報名費及 1 次獎勵金 1,000 元，依公告程序申請，審核通過後實報實銷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報名費應實報實銷 ➢ 獎勵金每張 1,000 元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英文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申請表 ➢ 英文輔導時數表 <p>-英文讀書會、課程輔導、同儕共學等有助英文學習成效之時數證明，共 6 小時。</p> | <p>第一學期：第 10 週之週五截止； 第二學期為第 16 週之週五截止。</p> |
| | 資訊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 | <p>每年每人補助至多 2 次報名費及 1 次獎勵金 1,000 元，依公告程序申請，審核通過後實報實銷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報名費應實報實銷 ➢ 獎勵金每張 1,000 元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資訊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申請表 ➢ 資訊輔導時數表 <p>-資訊讀書會、課程輔導、同儕共學等有助資訊學習成效之時數證明，共 6 小時。</p> | <p>第一學期：第 10 週之週五截止； 第二學期為第 16 週之週五截止。</p> |
| | CPR(或同等級)證照報名費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參加校內 CPR(或同等級)證照班，每人每學期補助 1 次報名費 ➢ 報名費應實報實銷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CPR(或同等級)證照報名費補助申請表 | <p>第一學期：第 10 週之週五截止； 第二學期為第 16 週之週五截止。</p> |

